

bloom 盛开
盛于繁花·锦绣开
新概念书系 03-27

TWELFTH SESSION
NEW CONCEPT

第十二届 全国新概念 获奖者作文范本

盛开
Bloom

DISHIERJIEQUANGUOXINGAINIANHUOJIANGZHEZUOWENFANBEN

· 方达 ◎主编

一等奖



[A卷]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 获奖者作文范本

〔A卷〕

一等奖

方达◎主编

图书在版编目（C I P）数据

盛开·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获奖者作文范本·A卷 /
方达主编. —沈阳：辽宁教育出版社，2011.10
ISBN 978-7-5382-9441-5

I. ①盛… II. ①方… III. ①中国文学：当代文学—
作品综合集 IV. ①I21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1）第197779号

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（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 110003）

三河市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：710毫米×1000毫米 1/16 字数：320千字 印张：17
2011年10月第1版 2011年10月第1次印刷

责任编辑：沈 放

责任校对：刘 瑛

特约编辑：罗亚晴

策划监制：李耀辉

封面设计：熊 琼

产品总监：杨 柳

ISBN 978-7-5382-9441-5

定价：26.90元

作者介绍

陈虹羽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曾获第八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。四川姑娘，生于冬至，典型摩羯座。从十四五岁起就迷恋上文字，企图用这种最沉默的方式表达自己。

方言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介于文青和愤青之间，有点呆，喜看书，喜电影、音乐、地下演出。

黄河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1995年出生的射手座，现就读于上海市某中学。喜欢上网，热爱写作，喜欢吃巧克力，喜欢看网球，喜欢听歌。

丁威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喜欢安静看书晒太阳的日子。志向颇高，天分不足。矛盾、敏感、脆弱、失眠、瞎琢磨构成生活的全部。

贺伊曼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20世纪90年代出生，金牛座。爱吃爱睡，目前就读于湖南某大学。

金国栋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曾获得第九届、第十一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生于台州，目前就读于上海戏剧学院。

李林芳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

勘则平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

刘倩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1993年出生，90后写手。

刘涛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别名江修，又称NONO。偏爱Arch Enemy。出生于陕西，现为中学生。

李田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曾用名李甜，笔名卡塔西斯，现就读于解放军艺术学院。

鲁一凡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喜欢音乐，喜欢睡懒觉，喜欢好天气。希望有一天一个人去旅行。希望身边的人每天都开心。

李思雨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出生于辽宁省本溪市，现就读于本溪某高级中学。

刘仪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1992年出生，河南省选手。

苗亚男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1993年出生，多重人格分裂，走青春文学之路不顺因而转向荒诞文学。



汪子钰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笔名予末,出生于 1992 年。庸人自扰, 无需多言。

辛晓阳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现就读于河南省新乡市某中学。喜欢笑, 喜欢在黑夜里借文字慰藉自己。讨厌阴天, 讨厌虚伪, 讨厌不被信任的感觉。

许竹敬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自以为是个文艺坯, 其实什么也不是。在网上办过文学擂台赛, 做过电子杂志, 在校当过文学社长, 学过一年半载的吉他, 学了几年绘画, 如今只能生活在音乐给予的力量中。我活得很理想, 无奈生活太现实。

夏克勋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出生于 20 世纪 90 年代的巨蟹座, 喜欢一切美好的事物, 就如珍惜成都可以穿透云层的阳光。现就读于四川某大学。

徐衍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曾获得第十一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。喜欢王菲、莫文蔚、Twins; 喜欢米兰·昆德拉、苏童、陈染、余华、颜歌、纳博科夫。努力尝试多种文字风格的创作。

杨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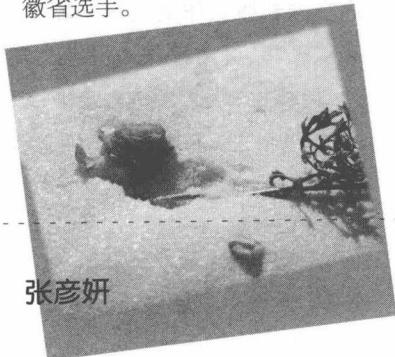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曾获得第十一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二等奖。1992 年出生于江苏, 现就读于江苏省某中学。

叶璇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网名长良。无限期重症患者。高二文科在读。太过平庸，无以示人。

张晨瑞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1993年出生，安徽省选手。



张彦妍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1992年出生，典型摩羯座。最爱电影，最喜欢的国内导演是叶念琛。最喜欢的国外导演是盖里奇。不折不扣的超级宅女，幻想足不出户终老一生。最大的梦想是有个未来，现在在高三翻来覆去地死。

衣染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原名于洋，曾用笔名七生、陌然，现居厦门。蘑菇头，网名蘑菇喵。

张峰阁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曾用名张琪，1993年出生。喜欢鲁迅、钱钟书、斯蒂芬·金、卡森·麦卡勒斯、村上春树和英国作家。感受乐队、酷玩和老摇滚。

赵祎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作文大赛一等奖获奖者。思想怪诞，不喜欢走常理路线。有时喜欢独处，有时喜欢扎堆凑热闹。喜欢音乐、读书、旅游、精致的家具摆设和色彩极端绚烂的画。自称来自毒舌星球，诡异的性格不太讨人喜欢，以揭别人的短为一种恶兴趣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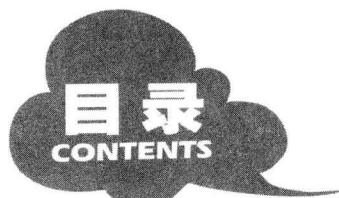
成长季:神给的舞鞋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002 | 财富 | 勤则平 |
| 004 | 盛开 | 徐 衍 |
| 011 | 米莎贝尔的蛋糕男孩 | 辛晓阳 |
| 019 | 神给的舞鞋 | 陈虹羽 |
| 032 | 回家 | 黄 河 |



校园纪:水晶秘密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042 | Sukida | 刘 清 |
| 050 | 记得 | 方 言 |
| 057 | 水晶秘密 | 李思雨 |
| 070 | 梧桐旧事 | 杨 鑫 |
| 081 | 刺杀杨世端 | 金国栋 |



寂寞怀念:你说,怎么飞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096 | 你说,怎么飞 | 丁 威 |
| 113 | 那像是你经过的光 | 叶 琪 |
| 122 | 人物速写 | 张彦妍 |
| 126 | 魔方 | 张晨瑞 |
| 139 | 后街遗事 | 汪子钰 |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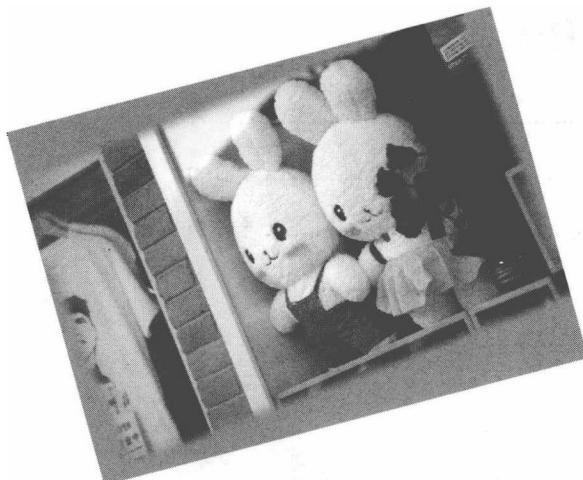
盛开
BLOOM

第十二届全国新概念获奖者作文范本 A 卷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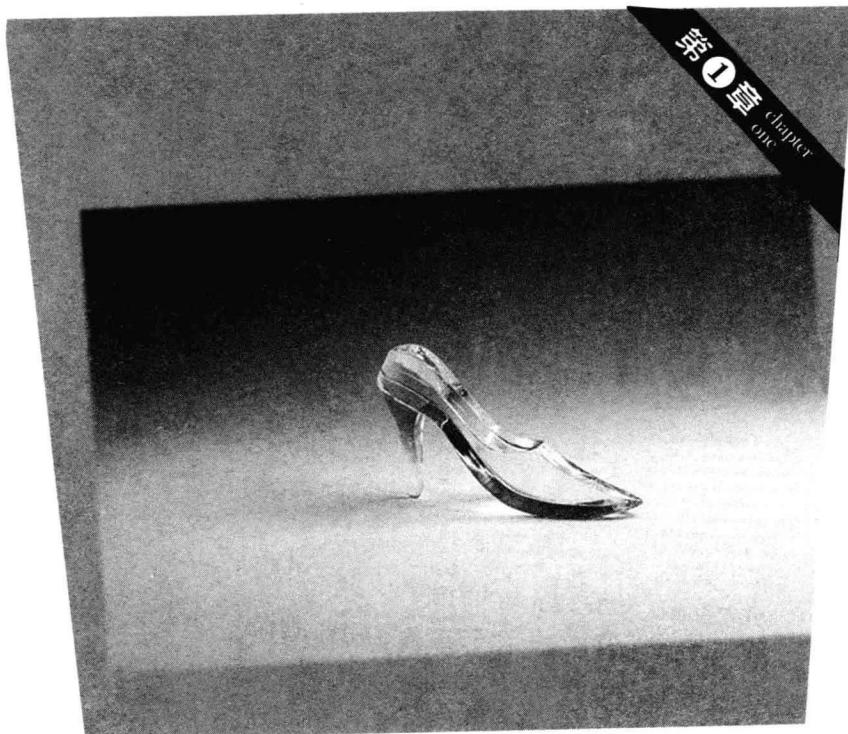
心灵史：风筝海啸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50 | 小城情结 | 衣 兮 |
| 156 | 荆棘鸟年华纪 | 张峰闻 |
| 164 | 风筝海啸 | 苗亚男 |
| 173 | 老人与桥 | 许竹微 |
| 178 | 星星夜空 英国 | 赵 强 |



小说艺术馆：彼岸空与朱丽叶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186 | 小说里的女人 | 刘 仪 |
| 192 | 梦魔 | 刘 倩 |
| 198 | 刀子和刀子 | 夏克勋 |
| 215 | 蝶恋花 | 李林芳 |
| 228 | 当波伏娃遇见萨特 | 李 四 |
| 242 | 幻觉医院——献给母亲 | 贺伊曼 |
| 251 | 彼岸空与朱丽叶 | 鲁一凡 |



成长季：神给的舞鞋



财富

文/勘则平

我一直不认为自己是个老实的孩子。

我记得第一次从爸爸大衣口袋里偷零用钱的时候我只有六岁，从里面掏出三枚一元钱的钢镚儿。在阳光下闪亮亮的，紧紧地捏在手心里，汗水冲刷着硬币表面，干涸之后，留下一层淡黄色的汗渍。我用三个钢镚儿买了两包“八仙过海”形状的软糖，软糖色彩鲜亮，被我嚼在嘴里，然后看见售货员将硬币掷出一道道优美的抛物线，“当啷”一声进入了墙角的黑铁皮匣子中。随着这声响，我心中仿佛失去了某样东西，无论怎样抓都抓不回来了。但这毕竟是我人生中第一笔“财富”，还是难以忘记的。

后来我又从爸爸包里偷拿了一张十元的纸钞。晚上爸爸收拾屋子的时候从我的枕头底下找出，气冲冲地问我钱是哪里来的，我说我在楼下捡的。爸爸说怎么那么巧就被你捡到了。我恼怒地回答，就是楼下捡的。爸爸眼睛斜视着我，问我是不是从他包里拿的，因为他包里少了十元钱。我知道他想说“偷”这个字，却被他收住了，大概是不想轻易地破坏这份父子感情吧。

就是这件事，我挨到了人生中第一个耳光，重重地抽打在我的脸上，火辣辣地疼。

或许，这也算是一笔财富，因为杜绝了我的坏习惯。

我也和许许多多男孩一样，少年时有着仗剑天涯、锄强扶弱的侠骨柔肠。我对

爸爸说我想学武术，爸爸说你个臭小子要是学会武术还不把天捅破了。我不高兴，干脆扬言要绝食。爸爸说你个浑蛋孩子有种就别吃！我倔脾气一上来，真的两天两夜没吃饭。后来爸爸忍不住屈服了，让我吃完饭，一言不发地领着我去报名学散打。

散打，听着多威风，教练一身健硕的肌肉，古铜色的皮肤。教练问我们学武术想干什么，有的说是为了不被欺负，有的说是为了仗义出手，有的说是为了健体强身。五花八门，答案各异。只有我一个人，是为了圆梦想。

教练说，中华武学，源远流长，想学打架，先学挨打。于是乎，我们这些新来的连续被打了一周，才开始学习招式。

学习的第一课，教练说要有好的基础，先扎马步。这一扎又是五天，本来教练让扎七天，可是第五天警察叔叔查验执照，这浑蛋教练卷着钱跑路了。

我被爸爸领回家，路上和来的时候正好相反。这次，换我一言不发了，于是，一段年幼无知的武侠梦也就此破灭了。

爸爸总说我不大消停，天天闯祸惹麻烦。为了让我安静下来，爸爸钻研了很久，决定让我开始集邮。他经常拿回家一些废旧信封，让我动手将其泡在水里，过半小时后轻轻地将邮票揭下来，贴在墙壁上，等邮票干了之后就会自动脱落。然后我便将邮票放进集邮册中分门别类，一做就是几个小时，我便第一次认真细心地做一件事情。

许多积极的事情，一旦盲目地追求就很容易变质。为了扩充集邮册，我经常尾随邮递员叔叔，将他投入信箱中的信件用镊子夹出，剪下邮票的部分，再将信封扔回邮箱。整个过程小心翼翼，像做贼一般紧张。

不巧这事又被爸爸撞了个正着，于是乎我挨了至今难忘的一顿痛打。然后他带着脸上残留着手指印迹的我，挨家挨户登门道歉。

从此以后，我再也不想看见邮票，看见之后就会隐隐想吐。却也同样得到了另一份财富——做人的道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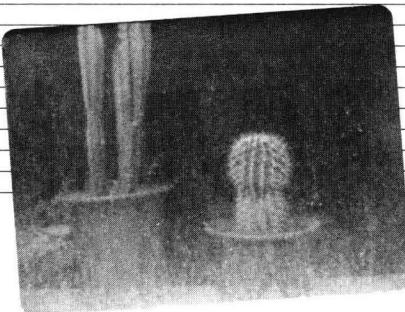
渐渐地，十几个年头弹指一挥便已经过去，我的身形越发挺拔，父亲的身影也越发伛偻。

我养成了一个喜欢回忆过去总结教训的习惯。

随着时间的流逝我悄然发现，成长的经历才是人生第一笔重要的财富。

而含蓄且广博的父爱，却是真正永恒的财富。

致我尊敬而又沉默的父亲



● 盛开

文/徐衍

一

小蓓爷爷家有个园子，园中花草郁郁葱葱。年幼时光，小蓓最喜欢亲近那些开得缤纷硕大的花朵。小蓓至今仍珍藏着自己身处月季花丛中央一脸恍惚的老照片，傻兮兮地冲着镜头不知所以然。

每到六一儿童节，爷爷总会剪一枝鲜艳的月季花或者山茶花装点在小蓓的发箍上，小蓓自然而然觉得她是节日里所有孩子中最漂亮的那个。出门上学之前，小蓓妈还不忘在小蓓身上洒些花露水。对于花露水，小蓓其实是排斥的，她期待别人可以分享她的芬芳但是又惧怕别人洞悉她擦了香水。印象里，好像只有不正经的坏阿姨才浓妆艳抹，这是妈妈告诉她的。

相比之下，爷爷的鲜花别出心裁又符合小蓓作为“祖国花朵”的身份气质，所以每当爷爷在园中挑挑拣拣好不容易相中某枝鲜花时，小蓓总是笑得一脸明媚，然后欣然接受。

过完了最后一个六一儿童节，虽然儿童节年年还有，但是小蓓妈告诉她，小蓓长大啦，不再是囡囡了。小蓓记得告别了一大帮小学同学，之后日子突然放缓一般，漫长的假期和窗外的知了一样，让人百无聊赖。

小蓓被接到爷爷家小住，炎炎夏日，爷爷园子里的太阳花开得热烈妖娆。俯身

之际，小蓓才发现这片盛大的花海其实是由一小簇一小簇的小花组成的。要是从前，小蓓对这样的花绝对是不屑一顾，烈日下繁盛硕大的向日葵比之更令人心驰神往。还是小不点的小蓓喜欢坐在种满向日葵的墙角，花盘随日影偏斜，小蓓也跟着打在地上的花盘影子偏移，兴高采烈地捕捉花影。

为什么向日葵会随着太阳转动？为什么山茶花有红有白偏偏没有蓝色的？面对小蓓的刨根问底，爷爷总能给出漂亮的回答。比如小蓓纳闷爷爷为什么要栽种扎人的仙人掌时，爷爷告诉她，仙人掌是受罚的花仙子，其实它的内里有个很漂亮的花仙子，假以时日，你会明白的。小蓓很喜欢爷爷近似“拇指姑娘”这类童话风格的措辞，打小起，爷爷在小蓓眼里就是个无所不能的魔法师，爷爷能够把黑黝黝的种子埋到土里，一个季节后就能萌发出缤纷的花树……渐趋成熟的小蓓依然这么认为。

盛夏的南方小镇，雨季频繁。小蓓常常在爷爷的召唤下和他一块儿抢救园中的花草。最可气的一次，小蓓和爷爷刚把盆花转移到室内，屋外便雨收云散放晴了。不得已，小蓓不得不跟着爷爷再重新折腾一回。

不过更可气的是罗凯凯。

罗凯凯是小蓓在镇上的第一个朋友，小蓓受爷爷嘱托到花店购买花种。大雨刚过，地面上坑坑洼洼蓄满雨水，逼不得已小蓓只得左一下右一下地蹦跳好绕过水洼，免得弄脏了新裙子。好不容易到了花店，没想到经营花店的是个和自己年龄相仿的男孩。

“买花吗？”

“是啊，我爷爷要种美人蕉。”

“好的。”

“你真是店主？”

“我帮我妈看店啦，今天第一天上班。给，欢迎下次光临。”

“嗯，我叫小蓓，小学刚念完，你呢？”

“我叫罗凯凯，和你一样。”

“什么和我一样？”

“我也刚刚小学毕业啊……”

小蓓重新一蹦一跳绕过分布不规则的水洼，拿着花种回到爷爷家。

一个多月后，爷爷发觉新培植的花苗有异，好像不是美人蕉，而是麦冬草。小

蓓和盘托出，花种的的确实是花店小男孩卖给她的。难不成他故意捉弄自己？

小蓓领着爷爷重回花店，今天的店员是个烫着大波浪的中年妇女，应该就是罗凯凯的妈妈。小蓓把事情原委和罗阿姨道明，罗阿姨满脸歉疚：“真是不好意思，小凯看店没几天就弄出乱子，真抱歉。”然后扯着嗓子叫出仍在里屋昏睡的儿子。

“瞧你干的好事，去，帮爷爷把这些花种重新种下去。”虽然睡眼惺忪，罗凯凯还是满口答应，小蓓觉得有一刻罗凯凯的眼神和她对上了，四目相望的时候，小蓓觉得脸颊火烧火燎地烫人，日上中天了。

罗凯凯很卖力地忙前忙后，帮着爷爷把新花栽种好。其间罗凯凯小声问小蓓：“晚饭后去不去河滩，晚上有精彩节目。”小蓓支支吾吾的，直到罗凯凯临走前也没有明确表态。

辛苦了大半日，爷爷特别准备了丰盛的晚饭，小蓓一口气吃了两大碗。“爷爷我先出去玩啦。”一路小跑摸到花店，罗阿姨还在店中收拾花草。

“罗凯凯呢？”

“哦，你是上次那个女孩吧？凯凯他出去了。”

“谢谢阿姨。”小蓓一鼓作气跑向河滩。老远就看见河滩上人影憧憧。“罗凯凯……”小蓓的疾呼马上换回应。面色潮红的罗凯凯飞奔而至，难掩兴奋之情。

“你还是来了啊？来，走吧。”

空旷的河滩上，几个男生正在摆放烟火，不远处河流湍急，小蓓感觉说话声散入风中散入水中，细若游丝，听不清楚罗凯凯的话语。

咻……一束烟花腾空而上，在暮色苍茫的天际炸开美丽的花火。

“哦……哦……”男孩子们的鬼喊鬼叫响彻河滩，罗凯凯拉起小蓓的手，光脚奔跑在河沿，河水一点一点冲击着赤裸的脚踝，清凉的快意，从脚底蔓延至心头。天幕上镶嵌着缤纷的烟花，一束一束争先恐后地跃上高空，照亮河滩和河滩上的少男少女……

夜凉如水，皓月当空，迷迷糊糊间小蓓被爷爷叫醒：“快，快起床，快啊。”小蓓不知道爷爷葫芦里卖的什么药，不情不愿地离开大床，随爷爷走进园子。

“快看……”

“哇，居然开了，真的开啦，我还以为我赶不上了呢！”小蓓双眼放光，与方才的一脸萎靡判若两人。

“可不是嘛！好好看看吧。”

爷爷园中的所有花草当属这株昙花最为金贵，数月的漫长等待终于在今夜悄然绽放，那么脱俗那么灵动。洁白的花瓣里，小蓓坚信有个花仙子从中逃逸了，逃进了夜色，窜进了月光中。膨胀的昙花静静盛开在小蓓眼前，不忍触碰，美真的有摄人心魄的力量！

八月接近尾声，暑气依然盛大。小蓓在爷爷家的小住也即将告一段落。园中的桂花已经迫不及待地在布施甜腻的芳香，矢车菊的花苞蠢蠢欲动，说不定在某个秋阳和煦的午后便盛开了。小蓓之前一直不屑一顾的仙人掌，一如当初小蓓刚到爷爷家时那样，依然碧绿碧绿的。随着季节更迭，爷爷的园子可以预见即将迎来全新的景致。

初中的生物课，小蓓意外获知，昙花是属于仙人掌科的植物。生物老师信誓旦旦地讲解了这一令小蓓震惊的花卉知识，脱尘的昙花居然和那些毛毛刺刺的仙人掌有瓜葛，真是一个天大的笑话。期末考试的生物选择题——

昙花属于()植物。A 百合科 B 仙人掌科 C 龙舌兰科 D 棕榈科 E 桃金娘科

小蓓还是选择了B，虽然是正确答案，但这个正确选择背后似乎有着妥协的意味。

昙花绽放，一夜生命。亿万年前或许真和仙人掌一同深陷入迹罕至的荒漠沙海，左顾右盼。明知方圆千里没有人烟，明知花开花落皆是一场虚妄，依然迎着风沙拼尽全力努力盛开……

从初中升学至高中，又是一个漫长的假期，日头依然高悬，可惜小镇的爷爷在一年前仙逝了，爷爷的园子和老屋一并被一个富商买走了。对于小镇，小蓓一家再没什么牵挂。只是在小蓓心底，她永远忘不了，那个烟花盛开的夜、那个昙花绽放的夜，有一个男孩挽过她的手，尽管脚下冷冽，可是手心是温暖的；有一个慈爱的老者牵引着她的手，带她观赏了一场美的盛况，一种美的盛开……

而那个男孩、那个老者已然尘封在记忆的泥沼中，零落成泥。偶尔一阵细雨过后，小蓓能感觉到心底盛开了一朵花，静默地布施着宜人芬芳……

二

淡蓝时光是属于少年时代的。

时光的更迭流下琥珀的厚重汁水，定格住刹那间的悸动心伤。宛如新雨初霁，听一朵花开的声音。

小学课本上有过冰心老人的一篇散文，主题是母爱，描写的是暴雨倾盆中宽大的叶子覆于一朵小花之上，为其遮风挡雨。此情此景也因着文人的诗性变得诗意盎然，描摹得楚楚动人。

初中课本上有朱自清的《荷塘月色》，寥寥片段的还原，将一池新荷勾勒得如梦如幻。语文老师分析说，那是通感的修辞方法。一朵花的盛开和远处缥缈的歌声相互融合，令人迷醉。

稚气的成长之始犹如一枝枝肿胀的花苞，含苞待放，静候着最美好的年华。稚拙的触角初涉爱恨。启蒙的花苞经过经年的积蓄容纳，终于迎来盛开之时。相逢邂逅于茫茫人潮中，一期一会，似曾相识的童稚隐藏于拙劣的故作成熟下，尽管不动声色却被彼此一眼洞穿。

花开花谢，三年五载。

再看那人，已经掩于郁郁花丛中，不得而见了。满目盛开的花簇令人陡生恨意。

曾经看过一部文艺片，男主角精神压迫般地每天前往附近超市，寻找当日出产的牛奶，牛奶纸盒上的生产日期喷码让他得以确认活在当下；女主角每隔一段时间花最高的价格买下临近花店最美丽的花束，然后插在最廉价的牛奶盒里，见证花瓣一天一天萎缩，花色一天一天斑杂，直至枯萎丢弃重新再买新的，于花的一生最繁艳的盛开时刻，她感知时光流逝……

太过文艺的桥段往往让人不敢轻信，就像太过繁盛的花束，太过庞大的盛开，轻而易举地令人想到物极必反、盛极而衰云云。童年时代，会为了一朵花的凋零而郁郁寡欢，看着洁白的花瓣黏在地上不忍随意践踏，有种细密的羞耻遍及心房；再长大一点，会疼惜被剪下的花束，更愿意远远地看着它们植根于广袤大地，汲取日月精华，自然盛开自然凋谢，顺其自然完成一朵花的宿命；而今更信奉“花到堪折直须折，莫到无花空折枝”，着眼现实功利主义，不拖泥带水，不一定从一而终地放任美好兀自膨胀，待最繁盛时陨落未尝不是种福祉。

再见赤裸的花枝、森然的折痕，不再悲天悯人，因为定是有心人有幸目睹了一朵花盛开的时刻——一朵花终其一生最灿烂的时刻。

亦是童年，钟情硕大艳丽的花朵，视渺小的太阳花或者单调的仙人掌为花中异类。殊不知，平凡朴素如太阳花、恒定持久如仙人掌方是处世之哲学。花瓣繁复颜色鲜艳的花簇通常娇弱得不堪一击，雨季一到便满地残花，平添憾事。再看仙人掌，